

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塘步东村2026年度端午节龙船饭“餐
标”采购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PJZB2026-004-GZ)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塘步东村股份合作经济社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番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6年5月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的地方, 以采购文件为准)

- 一、 如无另行说明,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内。
- 二、 本项目须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到场参与磋商, 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资格, 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 响应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四、 请仔细检查响应文件是否已按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五、 请正确填写《报价表》。多包组项目请仔细检查包组号, 包组号与包组采购内容必须对应。
- 六、 如投标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 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七、 已办理投标登记并成功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的, 不代表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
- 八、 响应供应商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 应按采购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4
第二章 磋商资料表	7
第三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9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16
第五章 合同文本	22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8
第七章 磋商须知	48
一、说明	48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50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51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53
五、竞争性磋商流程	54
七、询问、质疑、投诉	57
八、合同的订立及履行	58
附录：参考格式	60

第一章 磋商邀请

项目概况

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塘步东村2026年度端午节龙船饭“餐标”采购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州市番禺区桥南街汇景大道378号2楼广州番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5月18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PJZB2026-004-GZ

项目名称：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塘步东村2026年度端午节龙船饭“餐标”采购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75.375万元

采购需求：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C22040000 餐饮服务	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塘步东村2026年度端午节龙船饭“餐标”采购服务项目	1(项)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753750	/

合同履行期限：2026年6月13-20日（农历四月廿八日至五月初六日）。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②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函。

③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书面声明函。

④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函。

⑤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

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⑥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⑦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书面声明函。

⑧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5月6日至2026年5月12日，每天上午9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4时30分至17时3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州市番禺区桥南街汇景大道378号2楼广州番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方式：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时携带填写完整并加盖单位公章（若为自然人参加投标的，须由本人签名）的《磋商文件发售登记表》（可参照磋商文件第七章附录的参考格式3）进行投标登记及购买磋商文件。

售价：人民币500元/份。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5月18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州市番禺区桥南街汇景大道378号2楼广州番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五、开启

时间：2026年5月18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州市番禺区桥南街汇景大道378号2楼广州番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 ② 《广东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细则》
- ③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④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本项目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所规定的范围，属于非政府采购项目；采购过程所涉及的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仅供参考。

（3）本项目相关公告、通知在以下媒体发布：番禺区集体经济组织三资管理平台（<https://nclqyj.panyu.gd.cn/pyqt/#/index>）、广州番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站（网址：www.gzpjzb.com）、村委会公告栏。相关公告在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本项目的磋商文件请登录广州番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站下载（网址：<https://www.gzpjzb.com/>）。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塘步东村股份合作经济社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塘东村登云大路14号
联系方式：020-8476921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州番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桥南街汇景大道350号南区5座1梯201
联系方式：020-3993898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工
电话：020-39938983

发布人：广州番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6年5月6日

条款 项号	内 容
	务) 报价有缺漏项的, 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报价中, 成交后不作任何调整。成交供应商需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货物或服务。
13.2. 1	(境外货物) 进口环节关税和增值税: 无。
13.3	响应供应商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 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3.4	不允许有备选方案
13.5	不允许附加条件报价
18.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
19.1	磋商有效期: 90天。
20.1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 副本二份, 电子文件一份。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22.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时间和地点: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规定。
五、竞争性磋商流程	
25.1	本次磋商依法组建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人数为3人或以上单数。
27.2	评标方法: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7.3	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两名成交候选人。第二成交候选人报价高于第一成交候选人报价20%以上的, 只推荐1名成交候选人。
六、授予合同	
30.1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
其他说明	
/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 75.375 万元。 最高综合单价限价合计: 1800 元。
/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 番禺区集体经济组织三资管理平台 (https://nclqyj.panyu.gd.cn/pyqt/#/index)、广州番 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站 (网址: www.gzpjzb.com)、村委会公告栏。相关公告在上述媒体上 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 不再另行通知。不同媒体发布的信息如有不一致的, 以番禺区集体 经济组织三资管理平台发布的信息为准。

第三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1. 本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分值分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部分	商务部分	价格部分	合计
权重	60%	20%	20%	100%
分值	60分	20分	20分	100分

2. 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响应供应商方有资格提交最后报价及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最后磋商小组出具评标报告。
3. 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磋商小组各成员分别就各个响应供应商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价格评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
4. 评审内容中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或外文书证或者外语语试听资料使用中文以外的另一种语言的，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译本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予认可。若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一、 资格、符合性评审

序号	评审内容
1	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及资格证明文件齐全；
2	磋商函已提交并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3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
4	最后报价确定且未超过最高综合单价限价合计；
5	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注★号条款的；
6	响应文件没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7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备注：响应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资格、符合性评审条款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响应供应商人公章，对缺漏或不符合项将直接导致无效投标，不进入综合评分。	

二、 评审标准

技术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内容
1	整体服务方案	15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整体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餐饮供应流程;(2)服务人员配置;(3)场地卫生保洁等]进行综合评审:</p> <p>一、整体服务方案包括上述(1)至(3)项内容的,每项得1分,本小项最高得3分。</p> <p>二、本小项最高得12分:</p> <p>1、整体服务方案制定详细、针对性强,方案操作性强,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需求的,得12分;</p> <p>2、整体服务方案制定详细、有一定的针对性,方案操作基本可行,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8分;</p> <p>3、整体服务方案一般,方案操作一般,不能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4分;</p> <p>4、不提供整体服务方案的不得分。</p>
2	卫生管理方案	15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卫生管理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服务人员卫生管理;(2)食材、餐具卫生管理;(3)卫生管理制度等]进行综合评审:</p> <p>一、卫生管理方案包括上述(1)至(3)项内容的,每项得1分,本小项最高得3分。</p> <p>二、本小项最高得12分:</p> <p>1、卫生管理方案完整,内容详细,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需求的,得12分;</p> <p>2、卫生管理方案完整,内容一般,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8分;</p> <p>3、卫生管理方案不完整,不能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4分;</p> <p>4、不提供卫生管理方案的不得分。</p>
3	质量保证方案	15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保证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食材保障及采购渠道;(2)食材质量保障;(3)食品安全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p> <p>一、卫生管理方案包括上述(1)至(3)项内容的,每项得1分,本小项最高得3分。</p> <p>二、本小项最高得12分:</p> <p>1、质量保证方案完整,内容详细,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需求的,得12分;</p> <p>2、质量保证方案完整,内容一般,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8分;</p> <p>3、质量保证方案不完整,不能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4分;</p> <p>4、未提供卫生管理方案的不得分。</p>
4	应急保障方案	15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应急保障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现场突发事件处理方案;(2)响应速度;(3)应急处理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p>

		<p>一、应急保障方案包括上述（1）至（3）项内容的，每项得1分，本小项最高得3分。</p> <p>二、本小项最高得12分：</p> <p>1、应急响应方案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需求的，得12分；</p> <p>2、应急响应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8分；</p> <p>3、应急响应方案不能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4分；</p> <p>4、未提供应急保障方案的不得分。</p>
合计	60分	

备注：

1.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响应供应商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 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商务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内容
1	同类项目情况	5	自2023年1月1日至今, 供应商承担过同类项目业绩的, 每提供一个得2.5分, 本项最高得5分。 注: 需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不提供或提供资料不齐全的不得分。
2	客户评价	5	供应商提供经采购单位(或用户)考核评价为优或满意等正面评价的, 每提供一份的得2.5分, 本项最高得2.5分。 注: 供应商须提供采购单位(或用户)考核评价为优或满意等证明评价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不提供或提供的资料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3	服务响应能力	10	供应商的服务及时、便捷, 遇紧急情况时, 承诺: 1、响应并到达现场的时间<30分钟的, 得10分; 2、30分钟≤响应并到达现场的时间<60分钟, 得6分; 3、响应并到达现场的时间≥60分钟, 得2分。 注: 本项最高得10分。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不提供或提供的资料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合计		20分	

备注:

1.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 响应供应商如未按要求提交的, 该项评分为零分。
2. 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 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价格评分

1.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0 × 价格权重。

2.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详见后附的《价格扣除》；
3. 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价格扣除

1. 价格核准：
 - 1.1. 磋商小组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详见第七章第 26.10 条相关条款。
2.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 2.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工程/服务的价格给与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2.1.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1.2.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2.3. 如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2.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为中小企业。
 - 2.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 2.6. 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上述条款评审中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投标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需要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2.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上述条款评审中的价格扣除，应当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2.8. 响应供应商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 2.9.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
 - 2.9.1. 拟采购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规定必须强制采购的，实行强制采购。
 - 2.9.2. 次采购产品若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

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类别，对于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对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分别给予 2% 的价格扣除。

- 2.9.3. 若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的公章）并提供《政策功能情况表》。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塘步东村2026年度端午节龙船饭“餐标”采购服务项目
- 2、采购人名称：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塘步东村股份合作经济社
- 3、本项目为南村镇塘步东村提供龙船饭服务。具体数量、质量、品种等以采购人的实际需要为准。
- 4、项目地点：塘步东村综合楼。

二、采购内容

采购内容	采购预算	服务期	成交供应 商数量
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塘步东村 2026年度端午节龙船饭“餐标”采 购服务项目	75.375万 元	2026年6月13-20日（农历四月廿 八日至五月初六日）（最终以采 购人实际用餐时间为准）。	1家

三、项目清单

序号	名称	具体要求	单位	数量 (暂 定)	最高综合单 价限价(元)	单价(元)	备注
1	请龙餐	具体详见本用户需求书 “四、项目要求”	席	130	750		
2	宴请餐	具体详见本用户需求书 “四、项目要求”	席	625	1050		
合计					1800	/	/

四、项目要求

1、时间、数量安排

序号	日期	预计数量(席)	围餐内容	备注
1	6月13日（农历四月廿八日）	130	请龙餐	每席10人

2	6月14日（农历四月廿九日）	80	宴请餐	
3	6月15日（农历五月初一）	100		
4	6月17日（农历五月初三）	145		
5	6月19-20日（农历五月初五、初六）	300		

2、成交供应商需负责活动期间的餐食供应、分发、场地收拾和卫生清洁工作，不需要搭棚。

3、餐单如下：（菜单仅供参考，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品种，可根据实际情况及采购人要求增减、修改同价格品种）

（1）请龙餐菜单（仅供参考）

序号	菜品名称	具体要求	数量	单位
1	顺德烧鹅皇	烧鹅半只	1	份
2	盐油盐吊水鲩	鲩2.5斤	1	份
3	节瓜焖碎扣	节瓜2.5斤 花肉1.5斤	1	份
4	瑶绿炒鱼圆	鱼圆8两	1	份
5	青瓜浮皮酸		1	份
6	富贵龙船丁	萝卜口1斤 尖椒0.5斤 花生0.2斤	1	份
7	发财就手	发财一钱 猪手2斤	1	份
8	上汤杞子菜心	菜心2斤	1	份
9	亚洲沙士	2L	1	瓶
10	七喜	2L	1	瓶

每席最高综合单价限价750元，还包含桌布、含茶、纸巾、餐前小食、米饭。

（2）宴请餐菜单

序号	菜品名称	具体要求	数量	单位
1	鸿运当头	均安烧肉1.8斤	1	只
2	凤城三杯鸡	毛鸡3.3斤	1	份
3	喜灼九节虾	虾1.3斤	1	份
4	豉汁盘龙鳝	鳝1.3斤	1	份
5	顺德烧鹅皇	烧鹅半只	1	份
6	节瓜焖碎扣	花肉1.5斤	1	份

		节瓜2.5斤		
7	花菇扒菜胆	冬菇0.3斤 生菜1斤	1	份
8	富贵龙船丁	花生0.2斤 尖椒0.5斤 萝卜口1斤	1	份
9	发财就手	发财一钱 猪手2斤	1	份
10	上汤杞子菜心	菜心2斤	1	份
11	剑花猪膶汤	粉肠0.6斤 剑花0.25斤 猪膶0.8斤	1	份
12	红豆椰汁糕	1盒12件	1	份
13	时令生果		1	份
14	硬盒双喜（送）	硬盒	1	包
15	红米酒（送）	610ml	1	瓶
16	亚洲沙士	2L	1	瓶
17	七喜	2L	1	瓶
每席最高综合单价限价1050元，还包含桌布、含茶、纸巾、餐前小食、米饭。				

4、餐标要求

(1) 成交供应商需按以上餐单要求配送菜品，如有变更，以采购人提前通知为准。

(2) 餐标结算具体数量以实际需求情况为准，本项目服务资格的取得并不意味着服务的售出，采购人无法预计也无法保证成交供应商获得服务项目的数量。在服务期内因活动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服务无法进行的，采购人不承担违约或其他责任。

5、饭餐原材料：

(1) 米：1级米有质检报告。

(2) 油：食品基地生产的花生油（有质检报告）。

(3) 肉类：猪肉具有第三方肉制品检测机构或生产厂家的合格证及出场证明，鸡、鸭肉类，有生产厂家的流通证及检验报告。

(4) 蔬菜：每天需检测农残情况。

6、成交供应商配送的食品所购买的原材料如：粮油、调味品、副食品、冷冻制品、豆制品、蔬菜、干货、洗涤与卫生用品等物资必须到正规商店采购，符合国家安全标准。一旦购入并使用通

过非正规渠道采购的原材料或在日常供应中发生食物中毒事件，成交供应商必须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法律责任。

7、成交供应商必须遵守国家规定的卫生管理条例，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保证供应新鲜的鱼、肉蔬菜等，若发现成交供应商以下食品采购有权取消其配送资格还需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法律责任：

- (1) 腐败变质、油脂酸霉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常，对人体健康害的；
- (2) 含有毒、害物质或者被有害物污染，对人体健康的；
- (3) 含有致病性寄生虫、微物或者量超过国家限制标准的；
- (4) 未经动物检疫部门检疫、检验或者检疫、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及其制品；
- (5) 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畜、兽、水产动物等及其制品；
- (6) 掺假、掺杂、伪造，影响营养、卫生的；
- (7) 用非食品原料加工的，加入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或者将非食品当食品的；
- (8) 超过保质期限的；
- (9) 转基因食品。

8、供应商须提供卫生管理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人员卫生管理；食材、餐具卫生管理；卫生管理制度等。

9、餐具

- (1) 免费配套提供一次性餐具（含筷子、牙签、汤匙、纸巾）。
- (2) 成交供应商提供的餐具应无毒、卫生、环保。一旦发生因餐具材质不卫生导致食品卫生事故或给工作人员身体健康造成不良影响，成交供应商必须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法律责任。

10、安全保障：

- 1) 所有材料按规定，做台账、留样、检测合格。
- 2) 所有食品从制作完毕到食用只能存2小时，食品中心温度达60度。

11、确保本项目顺利实施，要求供应商具有丰富的同类项目经验并得到用户好评。供应商投标时须提供整体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餐饮供应流程、服务人员配置、场地卫生保洁等。

五、质量保证

1、供应商投标时需提供质量保证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食材保障及采购渠道、食材质量保障、食品安全措施等。

2、成交供应商每天须对所购原料按食品卫生监督部门要求做好农药残留检验工作，如发生因

食用成交供应商提供的食品导致食物中毒的事故，成交供应商应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3、成交供应商提供的配餐应当符合“安全，卫生，营养，健康”的服务标准。

4、成交供应商应当保证配餐食品的质量，饭菜必须当天一次性煮熟并保温，保证送至时温度适中，适合进食，不得加工隔餐剩余食品，不得配送冷荤凉菜食品。

5、成交供应商应当按规定进行食品留样，将留样食品冷藏保存四十八小时以上，以备追索与查验。

6、成交供应商应有针对食物中毒或者其他食源性疾患等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

7、成交供应商企业内部管理必须严格执行《食品安全法》的各项条款，并接受食药监局的督查。应有健全的防鼠、防蝇、防尘“三防”措施。

8、成交供应商负责为配餐服务对象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

9、成交供应商的餐饮服务从业人员必须已通过食品安全培训，具有有效的健康体检合格证明。餐饮服务提供者及从业人员等必须严格按照《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的内容执行。

10、成交供应商应确保服务人员在工作中的的人身安全，如在工作中发生人身安全事故的，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和损失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11、成交供应商应做好食品采购、验收和保管工作，所采购的食品原料必须具备三证（生产厂家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产地卫生部门产品检验合格证），食品保管必须做到离墙、离地、上架，防尘、防霉、防鼠害等，确保食品质量。

12、供应商须提供应急保障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现场突发事件处理方案、响应速度、应急处理措施等，并承诺接到采购人临时增加服务人员、围餐数量等要求时，60分钟内达到项目现场，协助采购人处理临时突发事件。

六、付款方式

1、本项目按实际用餐席数结算，项目完成并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收到成交供应商提交完整的请款资料和合法有效的发票后，向成交供应商结算，即**结算价=实际供应数量*成交单价**。

2、成交供应商需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办理付款申请手续：

（1）合同原件；

（2）成交通知书原件；

（3）成交供应商开具的等额正式发票；

（4）成交供应商开户许可证（复印件须加盖成交供应商公章）；

（5）服务清单（须加盖成交供应商公章）；

(6) 采购人要求提供的其它资料。(如有)

九、报价方式

1、本项目采用综合单价包干的承包方式，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完税报价。**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综合单价限价合计人民币1800元[其中最高综合单价限价人民币750元/每席（请龙餐）、1050元/每席（宴请餐）]**，否则均作无效报价处理。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价为元。

2、报价包含了所有货物的购置（或生产）、加工、清洗、检测、包装、配送、运输、保险、装卸、退换、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等一切费用，采购人无须另外支付任何费用。供货资格的取得并不意味着食品（食材）的售出，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无法预计也无法向成交供应商保证采购的数量及采购的金额，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因原材料、人员工资、运输等成本上涨所带来的经营风险进行投标报价。

第五章 合同文本

采购 合同书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签订日期：_____

甲方（采购人）：

合同编号：

乙方（成交供应商）：

签约地点：

根据_____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规定，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价格及服务期限

1、合同暂定金额：大写：_____（¥_____元）

2、成交综合单价：请龙餐_____元/每席；宴请餐_____元/每席；

3、服务期：2026年6月13-20日（农历四月廿八日至五月初六日）（最终以甲方实际用餐时间为准）。

4、项目地点：塘步东村综合楼。

二、项目要求

1、时间、数量安排

序号	日期	预计数量（席）	围餐内容	备注
1	6月13日（农历四月廿八日）	130	请龙餐	每席10人
2	6月14日（农历四月廿九日）	80	宴请餐	
3	6月15日（农历五月初一）	100		
4	6月17日（农历五月初三）	145		
5	6月19-20日（农历五月初五、初六）	300		

2、乙方需负责活动期间的餐食供应、分发、场地收拾和卫生清洁工作，不需要搭棚。

3、餐单如下：（菜单仅供参考，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品种，可根据实际情况及甲方要求增减、修改同价格品种）

（1）请龙餐菜单（仅供参考）

序号	菜品名称	具体要求	数量	单位
1	顺德烧鹅皇	烧鹅半只	1	份
2	盐油盐吊水鲩	鲩2.5斤	1	份
3	节瓜焖碎扣	节瓜2.5斤 花肉1.5斤	1	份
4	瑶绿炒鱼圆	鱼圆8两	1	份
5	青瓜浮皮酸		1	份

6	富贵龙船丁	萝卜口1斤 尖椒0.5斤 花生0.2斤	1	份
7	发财就手	发财一钱 猪手2斤	1	份
8	上汤杞子菜心	菜心2斤	1	份
9	亚洲沙士	2L	1	瓶
10	七喜	2L	1	瓶
每席最高综合单价限价750元，还包含桌布、含茶、纸巾、餐前小食、米饭。				

(2) 宴请餐菜单

序号	菜品名称	具体要求	数量	单位
1	鸿运当头	均安烧肉1.8斤	1	只
2	凤城三杯鸡	毛鸡3.3斤	1	份
3	喜灼九节虾	虾1.3斤	1	份
4	豉汁盘龙鳝	鳝1.3斤	1	份
5	顺德烧鹅皇	烧鹅半只	1	份
6	节瓜焖碎扣	花肉1.5斤 节瓜2.5斤	1	份
7	花菇扒菜胆	冬菇0.3斤 生菜1斤	1	份
8	富贵龙船丁	花生0.2斤 尖椒0.5斤 萝卜口1斤	1	份
9	发财就手	发财一钱 猪手2斤	1	份
10	上汤杞子菜心	菜心2斤	1	份
11	剑花猪膶汤	粉肠0.6斤 剑花0.25斤 猪膶0.8斤	1	份
12	红豆椰汁糕	1盒12件	1	份
13	时令生果		1	份
14	硬盒双喜（送）	硬盒	1	包
15	红米酒（送）	610ml	1	瓶
16	亚洲沙士	2L	1	瓶
17	七喜	2L	1	瓶

每席最高综合单价限价1050元，还包含桌布、含茶、纸巾、餐前小食、米饭。

4、餐标要求

(1) 乙方需按以上餐单要求配送菜品，如有变更，以甲方提前通知为准。

(2) 餐标结算具体数量以实际需求情况为准，本项目服务资格的取得并不意味着服务的售出，甲方无法预计也无法保证乙方获得服务项目的数量。在服务期内因活动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服务无法进行的，乙方不承担违约或其他责任。

5、饭餐原材料：

(1) 米：1级米有质检报告。

(2) 油：食品基地生产的花生油（有质检报告）。

(3) 肉类：猪肉具有第三方肉制品检测机构或生产厂家的合格证及出场证明，鸡、鸭肉类，有生产厂家的流通证及检验报告。

(4) 蔬菜：每天需检测农残情况。

6、乙方配送的食品所购买的原材料如：粮油、调味品、副食品、冷冻制品、豆制品、蔬菜、干货、洗涤与卫生用品等物资必须到正规商店采购，符合国家安全标准。一旦购入并使用通过非正规渠道采购的原材料或在日常供应中发生食物中毒事件，乙方必须承担相应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

7、乙方必须遵守国家规定的卫生管理条例，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保证供应新鲜的鱼、肉蔬菜等，若发现乙方以下食品采购有权取消其配送资格还需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1) 腐败变质、油脂酸霉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常，对人体健康害的；

(2) 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害物污染，对人体健康的；

(3) 含有致病性寄生虫、微物或者量超过国家限制标准的；

(4) 未经动物检疫部门检疫、检验或者检疫、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及其制品；

(5) 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畜、兽、水产动物等及其制品；

(6) 掺假、掺杂、伪造，影响营养、卫生的；

(7) 用非食品原料加工的，加入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或者将非食品当食品的；

(8) 超过保质期限的；

(9) 转基因食品。

8、餐具

(1) 免费配套提供一次性餐具（含筷子、牙签、汤匙、纸巾）。

(2) 乙方提供的餐具应无毒、卫生、环保。一旦发生因餐具材质不卫生导致食品卫生事故或给工作人员身体健康造成不良影响，乙方必须承担相应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

9、安全保障：

(1) 所有材料按规定，做台账、留样、检测合格。

(2) 所有食品从制作完毕到食用只能存2小时，食品中心温度达60度。

三、质量保证

1、乙方每天须对所购原料按食品卫生监督部门要求做好农药残留检验工作，如发生因食用乙方提供的食品导致食物中毒的事故，乙方应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2、乙方提供的配餐应当符合“安全，卫生，营养，健康”的服务标准。

3、乙方应当保证配餐食品的质量，饭菜必须当天一次性煮熟并保温，保证送至时温度适中，适合进食，不得加工隔餐剩余食品，不得配送冷荤凉菜食品。

4、乙方应当按规定进行食品留样，将留样食品冷藏保存四十八小时以上，以备追索与查验。

5、乙方应有针对食物中毒或者其他食源性疾患等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

6、乙方企业内部管理必须严格执行《食品安全法》的各项条款，并接受食药监局的督查。应有健全的防鼠、防蝇、防尘“三防”措施。

7、乙方负责为配餐服务对象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

8、乙方的餐饮服务从业人员必须已通过食品安全培训，具有有效的健康体检合格证明。餐饮服务提供者及从业人员等必须严格按照《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的内容执行。

9、乙方应确保服务人员在工作中的人身安全，如在工作中发生人身安全事故的，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10、乙方应做好食品采购、验收和保管工作，所采购的食品原料必须具备三证（生产厂家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产地卫生部门产品检验合格证），食品保管必须做到离墙、离地、上架，防尘、防霉、防鼠害等，确保食品质量。

四、付款方式

1、本项目按实际用餐席数结算，项目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交完整的请款资料和合法有效的发票后，向乙方结算，即**结算价=实际供应数量*成交单价**。

2、乙方需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办理付款申请手续：

- (1) 合同原件；
- (2) 成交通知书原件；
- (3) 乙方开具的等额正式发票；
- (4) 乙方开户许可证（复印件须加盖乙方公章）；
- (5) 服务清单（须加盖乙方公章）；
- (6) 甲方要求提供的其它资料。（如有）

五、法律责任

1、由于货不对板或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农产品、食品，甲方有权无条件退货或换货，超过3次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全部经济损失；

2、由于乙方供应的农产品质量达不到卫生标准、食品安全标准造成甲方食用人员出现不良的反应或食物中毒的，经卫生防疫部门鉴定责任属于乙方责任的，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可向乙方追偿。如甲方因此被相关政府部门处罚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处罚金额并要求乙方按照处罚金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处理。

六、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双方同意提交番禺区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七、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八、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九、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5、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6、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代表：

代表：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开户行：

开户行：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包装封面参考

响 应 文 件

报价信封

正本

副本

项目编号：PJZB2026-004-GZ

项目名称：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塘步东村 2026 年度端午节龙船饭“餐标”采购服务项目

响应供应商名称：

响应供应商地址：

响应文件目录表

项目名称：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塘步东村2026年度端午节龙船饭“餐标”采购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PJZB2026-004-GZ

序号	文 件 名 称	提交情况		页码 范围	备注
		有	无		
一、初审文件					
1	磋商函				
2	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3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函。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书面声明函				
6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函				
7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函。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8	<p>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9	<p>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书面声明函</p>				
10	<p>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p>				
11	<p>已办理投标登记并成功购买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p>				
12	<p>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3	<p>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p>				
14	<p>法定代表人证明书</p>				
15	<p>实质性条款响应一览表</p>				
二、技术文件					
1	<p>报价表(首次报价)</p>				
2	<p>中小企业声明函</p>				
3	<p>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4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5	<p>政策功能情况表(如有)</p>				
6	<p>用户需求书响应一览表</p>				
7	<p>技术方案</p>				
8	<p>响应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技术资料</p>				
三、商务文件					
1	<p>响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p>				
2	<p>业绩情况一览表</p>				
3	<p>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p>				

4	开票资料说明函				
5	响应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资料				

磋商函

致：广州番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塘步东村2026年度端午节龙船饭“餐标”采购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编号：PJZB2026-004-GZ），____（响应供应商名称、地址）作为响应供应商已正式授权《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中的授权代表为我方签名代表，代表我方提交响应文件进行磋商。

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磋商，并已清楚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磋商自磋商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
3. 我们承诺从本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本投标始终有效且不予撤销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4.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5. 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与磋商小组要求的有关磋商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我们理解采购人与磋商小组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磋商或其它任何磋商，完全理解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磋商和最低磋商报价不是被授予成交的唯一条件。
7. 如果我们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磋商处理。
8.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9. 如果我们提供的声明或承诺不真实，则完全同意认定为我司提供虚假材料，并同意作相应处理。
10.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本项目采购人、用户单位（如有）和采购代理机构。
11. 所有有关本次磋商的函电请寄：____（响应供应商地址）____

备注：1、磋商函中承诺的磋商有效期应当不少于磋商文件中载明的磋商有效期，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2、除磋商有效期承诺的时间外，本磋商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响应供应商名称：

响应供应商公章：

电话：

传真：

邮编：

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广州番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塘步东村2026年度端午节龙船饭“餐标”采购服务项目（项目编号：PJZB2026-004-GZ）的磋商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磋商，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三、我方承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备注：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单位名称（单位盖公章）：

单位地址：

日期：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响应供应商地址）的（响应供应商名称）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塘步东村 2026 年度端午节龙船饭“餐标”采购服务项目（项目编号：PJZB2026-004-GZ）的磋商活动，提交响应文件及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响应供应商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随附《法定代表人证明》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字日期：____年__月__日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本公司响应文件中标注的响应有效期相同。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p>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p>
--

<p>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p>
--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地址：

签发日期：

实质性条款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塘步东村2026年度端午节龙船饭“餐标”采购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PJZB2026-004-GZ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号条款描述	响应供应商 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 应/负偏离)	查阅/证明 文件页码
1				
2				
...				

说明：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带“★”的实质性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若没有带“★”的实质性条款的则不需要提供本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报价表

(首次报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PJZB2026-004-GZ

响应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 (元)	服务期

备注：

1.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2. 磋商投标总价为各分项之和, 投标报价的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3. 此表须附在正、副本的响应文件中。
4. 磋商报价要求具体见第七章“磋商报价”要求。
5.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报价应包括投标产品价、增值税、其它税、其他伴随服务的费用。
6. 投标报价已包括货物制造、包装、运输、搬运、安装调试、保险、税费、人工费、验收费、技术服务等费用（包括技术资料等的提供）、质保期保障等一切支出、所有税费和其它服务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可预见和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
7. 各响应供应商可自行保留一份《首次报价》，以便报价时参考用。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报价表附件：

报价明细表（本表可结合用户需求书的清单进行编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PJZB2026-004-GZ

序号	服务或设备名称	规格、参数或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							
...							
合计							

注：1. 此表为《报价表》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须另外支付任何费用。本表的投标报价合计必须与《报价表》的投标总价一致。

2. 响应供应商须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编制完整详细的详细报价清单。

3. 本表需按用户需求书中的采购清单内容进行填报。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如响应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无须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投标供应商认为其为中小企业的应提交本函，明确企业类型，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如响应供应商不属于监狱企业无须提供）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单位公章。

（如响应供应商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须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如响应供应商的投标产品没有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的无须提供)

政策功能情况表

项目名称：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塘步东村2026年度端午节龙船饭“餐标”采购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PJZB2026-004-GZ

类别	投标产品 (规格型号)	生产者 (制造商)	证书编号	所投节能产品金额
节能 产品				
	节能产品总金额： _____ 节能产品金额占总投标报价比重： _____ %			
环保标 志产品	投标产品 (规格型号)	生产者 (制造商)	证书编号	所投环保标志产品金额
	环保标志产品总金额： _____ 环保标志产品占总投标报价比重： _____ %			

说明：

1. 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未提供产品认证证书不予价格扣除。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用户需求书响应一览表

说明：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用户需求书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项目名称：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塘步东村2026年度端午节龙船饭“餐标”采购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PJZB2026-004-GZ

序号	服务内容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描述	响应供应商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 负偏离)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1					见《响应文件》第 页至__页
2					见《响应文件》第 页至__页
3				见《响应文件》第 页至__页

备注：

1. 本表的服务内容须与《报价表》一致，“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描述”的条款与用户需求中的条款描述不一致的，以用户需求中规定的为准。
2. 响应供应商必须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相关文件，如有任何一条未响应或不满足的视为负偏离。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技术方案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1. 对项目需求的理解。
2. 对本项目的特点、难点、重点、关键点的分析。
3. 实施方案。
4. 技术保障方案。
5. 进度计划。
6. 验收方案。
7. 须采购人配合事项。
8. 响应供应商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资料。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_____

日期_____

响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_____ 电话号码：_____
2. 地 址：_____ 传 真：_____
3. 注册资金：_____ 经济性质：_____
4.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5. 营业注册执照号：
6. 公司简介

文字描述：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技术力量、财务状况、管理水平等方面进行阐述。

7.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名称 (姓名)	统一社会信息用代码 (身份证号)	出资额 (人民币 万元)	出资方式	占全部股份比 例
1					
2					
...					

注：1.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填写法人全称及统一社会信息用代码（尚未办理多证合一的填写组织机构代码）；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和身份证号。

2. 出资方式填写：货币、实物、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3. 响应供应商应按照占全部股份比例从大到小依次逐个股东填写，股东数量多于10个的，填写前10名，不足10个全部填写。同时响应供应商需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单位公章。

二、响应供应商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如以上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业绩情况一览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PJZB2026-004-GZ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合同总价	合同签约时间	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合计： ____个						

备注：根据评分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广州番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响应供应商名称）_____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PJZB2026-004-GZ）的磋商中如获成交，我公司保证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成交通知书》原件。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我公司将同时递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如我公司违反上款承诺，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地址：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签署日期：

招标代理服务费发票开具须知

发票类型 （请在对应的“□”打“√”，且只能选择其中一项）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通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用发票
如选择“增值税专用发票”，则投标时必须提供以下资料信息，且密封于“开标信封”内：		
1、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税务通知书或其他可证明具有该项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客户的开票资料（单位名称、纳税人识别号、地址、电话、开户行全称及账号），加盖单位公章。		

温馨提示

- 1) 投标时，响应供应商必须确认“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开具的发票类型。
- 2) 响应供应商成交后，我司将按该响应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确认的发票类型作为开具发票类型的依据；若响应供应商投标时未确认，则视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 3) 因响应供应商投标时确认的发票类型有误或未确认，我司将不予更换发票类型。

开票资料说明函

广州番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在参加在贵公司举行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PJZB2026-004-GZ）的招标中如获成交，则开票类型选择增值税普通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请在对应的“”打“”，且只能选择其中一项），以及我司的开票资料如下：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开户银行 （具体到XX银行XX支行）		联系电话	
账 号		联系人	

附件：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税务通知书或其他可证明具有该项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磋商当日，如我公司未按该要求填写、未提供有效的开票资料、未确认开具发票类型或确认的发票类型有误，则视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同意广州番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不予更换发票类型。并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第七章 磋商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适用于本磋商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2.1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2.2 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磋商资料表**中所述的采购人已拥有一笔财政性资金或资金来源已落实。采购人计划将一部分或全部资金用于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款项。

2.3 采购代理机构指按照规定办理注册登记并通过审核的代理机构。本次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等联系方式详见**磋商资料表**。

3 关于响应供应商及成交供应商

3.1 响应供应商是响应磋商并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磋商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2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响应供应商。

4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4.1 “货物”是指响应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4.2 “服务”是指响应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完成的全部服务内容，其中包括完成服务所需的货物，及须承担的技术支持、培训和其它伴随服务。

4.3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的，应当获得财政部门核准。本项目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4.4 若所投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则响应供应商必须提供该产品国家强制性节能产品进行响应，并提供强制性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4.5 响应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或服务，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法律、法规的相关标准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

4.6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7 响应供应商应保证本项目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果响应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须在报价中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响应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响应供应商承担。

5 投标费用

5.1 响应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其他

6.1 所有时间均为24小时制北京时间，所有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为准（特别注明除外）。

6.2 供应商（响应供应商）向我司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公司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公司的意见。

6.3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资料表**中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采购人将在成交供应商的合同款项中双倍扣除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6.4 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成交金额 \ 费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100万元以下	1.5%	1.5%
100~500万元	1.1%	0.8%
500~1000万元	0.8%	0.45%
1000~5000万元	0.5%	0.25%
5000万元~1亿元	0.25%	0.1%
1~5亿元	0.05%	0.05%
5~10亿元	0.035%	0.035%
10~50亿元	0.008%	0.008%
50~100亿元	0.006%	0.006%
100亿以上	0.004%	0.004%

例如：某货物招标成交金额为850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begin{aligned}
 &100\text{万元} \times 1.5\% = 1.5\text{万元} \\
 &(500-100)\text{万元} \times 1.1\% = 4.4\text{万元} \\
 &(850-500)\text{万元} \times 0.8\% = 2.8\text{万元} \\
 &\text{合计收费} = 1.5 + 4.4 + 2.8 = 8.7\text{（万元）}
 \end{aligned}$$

例如：某服务招标成交金额为850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begin{aligned}
 &100\text{万元} \times 1.5\% = 1.5\text{万元} \\
 &(500-100)\text{万元} \times 0.8\% = 3.2\text{万元} \\
 &(850-500)\text{万元} \times 0.45\% = 1.575\text{万元} \\
 &\text{合计收费} = 1.5 + 3.2 + 1.575 = 6.275\text{（万元）}
 \end{aligned}$$

6.5 经依法被认定成交无效的，采购代理服务费不予退还。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 7.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编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 7.2 要求提供的货物或服务、采购过程和合同条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均有说明。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竞争性磋商文件共七章，由下列文件以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内容如下：
- 第一章 磋商邀请
 - 第二章 磋商资料表
 - 第三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 第五章 合同文本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七章 磋商须知
- 7.3 响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响应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响应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磋商响应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 7.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广州番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所有。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 8.1 采购人可以主动地或在解答响应供应商提出的疑问时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更正/变更）公告。
- 8.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8.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澄清（更正/变更）公告书面通知已办理投标登记并成功购买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其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传真或电子邮件）予以确认。如在24小时之内无书面确认则视为收到澄清（更正/变更）公告，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 8.4 采购人发出的澄清或修改（更正）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潜在响应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 8.5 响应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人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9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答疑或现场考察

- 9.1 除非磋商资料表中另有规定，不举行项目现场考察或磋商前答疑会，如举行现场考察或磋商前答疑会的，则按以下规定：
- 9.1.1 在磋商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9.1.2 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需在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代表于上述的时间和地点出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0 磋商的语言

- 10.1 响应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11 响应文件的构成

- 11.1 响应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即投标文件）应包括初审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编排顺序参见响应文件格式。
- 11.2 响应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12 响应文件的编写

- 12.1 响应供应商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磋商函、报价表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所有内容。
- 12.2 响应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磋商的，其响应文件的编制可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密封。响应供应商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响应供应商承担。
- 12.3 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12.4 如果因为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而给磋商造成困难的，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 12.5 磋商文件（含用户需求书）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指标，响应供应商须进行实质性响应，响应供应商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3 磋商报价

- 13.1 响应供应商应按照“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中采购项目技术或服务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报价表的要求报出价格。响应供应商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报出全部货物及服务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磋商资料表中规定的。

13.2 投标分项报价应包含：

13.2.1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全部货物及服务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全部产品价格、服务价格、应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等全部税费、运输、保险、安装、伴随服务、标准附件价、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如有)、以及履行合同所需的费用、所有风险、责任等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如是提供境外的货物，还应包括货物从境外进口已缴纳或应缴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报货物境外离岸价格、国外运输费、国外运输保险费等费用。**磋商资料表**中对进口环节关税和增值税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3.2.2对于报价免费的内容须标明“免费”。

13.3 除**磋商资料表**中另有规定，响应供应商所报的磋商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磋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磋商而予以拒绝。

13.4 除**磋商资料表**中允许有备选方案外，本次磋商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13.5 除**磋商资料表**另有规定外，本次磋商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14 投标货币

14.1 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15 联合体投标

15.1 除非**磋商邀请**中另有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果磋商邀请中规定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

15.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至（六）项规定，对“合格的响应供应商”的特殊条款要求至少有一方符合。

15.2.1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5.2.2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共同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磋商，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磋商；

15.2.3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响应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响应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15.2.4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6 证明响应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6.1 响应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如果响应供应商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共同联合体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将导致其磋商报价无效。

16.2 响应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满足本须知定义的合格响应供应商。

17 证明货物或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7.1 响应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磋商的货物或服务的合格性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

定。该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17.2 证明货物或服务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 17.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服务主要内容、方案、质量、标准指标等的详细说明；
- 17.2.2 货物正常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适用货物类项目）
- 17.2.3 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货物或服务内容与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或服务已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采购内容与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采购内容与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响应供应商须提供所投服务的具体参数值。响应供应商在阐述时应注意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采购内容、要求和标准，响应供应商在磋商中要实质上满足或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18 磋商保证金

- 18.1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需要缴纳磋商保证金。
- 18.2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本项目不需要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19 磋商有效期

- 19.1 磋商应自**磋商资料表**中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并在**磋商资料表**中所述期限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不足的磋商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视为无效响应。
- 19.2 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响应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响应供应商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但其磋商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响应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磋商。

20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20.1 响应供应商应准备一份响应文件正本、电子文件和**磋商资料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20.2 响应文件的签署
- 20.2.1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以及磋商文件中明示盖章处应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副本可以用正本复印，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响应文件中。
- 20.2.2 响应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2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1.1 响应供应商应单独提交一个密封信封，并在信封上标明“报价信封”的字样，内容包括报价表、电子文件，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投标，应将各方共同签署的《联合投标协议》一并提交。“报价信封”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响应文件的密封：

21.2.1 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可以单独密封包装，也可以所有响应文件密封包装在一个密封袋内。

21.2.2 不足以造成响应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响应文件泄密的，不认定为响应文件未密封。

21.3 响应文件的标记：

21.3.1 清楚写明响应供应商名称和地址。

21.3.2 注明磋商邀请中指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组号（如有）的字样。

21.4 如果未按本须知上款要求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22.1 响应供应商应在**磋商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递交至**磋商资料表**中指定的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应当拒绝。

23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撤销

23.1 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和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时点之后，响应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3.2 除响应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之前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的情形外，响应供应商在投标截止后或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不可撤销其投标。

23.3 响应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本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均不予退还。

五、竞争性磋商流程

24 响应文件的拆封

24.1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邀请**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

24.2 响应文件拆封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进行，拆封地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中预先确定的开标地点。

24.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由全体响应供应商对全部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

25 磋商小组

25.1 磋商由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按政府采购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相关专业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人数构成将按照**磋商资料表**中确定。磋商小组成员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

25.2 磋商小组名单在磋商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25.2.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5.2.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25.2.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25.2.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25.2.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6 磋商过程

- 26.1 磋商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评审。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26.2 资格、符合性评审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的《资格、符合性评审表》，未能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被认定为无效响应，磋商小组应当现场告知有关供应商。只有全部满足《资格、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响应供应商才能进入后续的磋商和最后报价，只要不满足资格性和符合性条款中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对投标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
- 26.3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以响应供应商签到顺序为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26.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26.5 在磋商中，磋商小组及有关当事人应当严格遵守保密原则，任何人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响应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26.6 竞争性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26.7 如出现竞争性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时间由磋商小组视磋商进程决定）。
- 26.8 最后报价：磋商小组在磋商结束后，要求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最后报价提交时间视磋商进程由磋商小组决定）。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如谈判小组没有对谈判文件作实质性变动增加新的需求，后一轮报价不得高于或者等于前一轮报价。

- 26.9 磋商小组认为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6.10 报价修正误差的原则如下：
- 26.10.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6.10.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6.10.3 报价表中的投标总价金额与报价明细表（如有）中的投标报价合计金额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中的投标总价金额为准。
- 26.10.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磋商小组按上述修正误差的原则调整的价格对其响应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响应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报价将被拒绝。
- 26.10.5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26.11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26.12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 26.12.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6.12.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6.12.3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26.1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 26.14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27 评审方法和标准

- 27.1 磋商结束后，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时间视磋商进程由磋商小组决定），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27.2 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资料表**中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中的评审标准进行评标（评审）。
- 27.3 除**磋商资料表**另有规定的，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综合得分（总得分）相同的，按下列的先后顺序确定排序（如综合得分相同的，则投标报价较低的排名在前；如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技术部分得分较高的排

名在前；以此类推）：（1）投标报价（由低到高）；（2）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3）商务部分得分（得分由高到低）。（注：如综合得分及上述（1）至（3）得分均相同的，则由磋商小组采用摇珠的方式确认排名的前后）。除磋商资料表另有规定的，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第二成交候选人报价高于第一成交候选人报价20%以上的，只推荐1名成交候选人。第一成交候选人无正当理由不得随意放弃成交资格。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7.4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或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响应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且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不同响应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响应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响应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27.3中的顺序确定，其他同品牌响应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 27.5 磋商小组提交评审报告和推荐成交意见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在规定时间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六、成交结果

28 确定成交结果

- 28.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发布采购信息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不在成交名单之列者即为未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 28.2 成交结果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向采购人及未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结果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8.3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七、询问、质疑、投诉

29 询问

- 29.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 29.2 如采用书面方式提出询问，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询问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响应供应商递交询问函时非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29.3 采购人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0 质疑

30.1 质疑期限：

30.1.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注：供应商购买采购文件之日早于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的，则以供应商购买采购文件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否则，以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

30.1.2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30.1.3 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30.1.4 提交要求：

30.1.4.1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0.1.4.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30.1.4.3 质疑函内容：应包括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及编号、具体且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事实依据、必要的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响应供应商递交质疑函时非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0.1.4.4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

30.1.4.5 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30.1.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以书面形式递交的质疑函，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人、联系方式和通讯地址详见2.3。

30.2 投诉

30.2.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管部门提出投诉。

八、合同的订立及履行

31 合同的订立

31.1 除非磋商资料表另有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1.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31.3 成交供应商被依法认定成交无效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采购人依法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31.4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31.5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监管部门备案和有关部门备案。

32 合同的履行

- 32.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响应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3 履约保证金

- 33.1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金额及提交方式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有）

附录：参考格式

格式 1：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广州番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采购人单位名称）：

我单位已投标登记并准备参与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塘步东村2026年度端午节龙船饭“餐标”采购项目（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_____年__月__日

格式 2：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_____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证明材料来源	证明对象
1			
2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 供应商应在提交的证明材料中对质疑点的内容作出相应的标识或以醒目的方式标明。

格式 3. 磋商文件发售登记表（投标登记表）

磋商文件发售登记表（投标登记表）

（投标登记表，请各响应供应商认真填写以下所有资料，并保证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如自然人参加投标的，则填写自然人相关信息）

项目编号			购买文件日期	20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文件价格（元/套）	
购买文件 单位信息	单位名称（或自然人姓名）		固定电话	
	单位地址		邮箱 （非常重要！请确保正确）	
	法定代表人	姓名：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先生 <input type="checkbox"/> 小姐）	身份证号码：	手机： 固定电话：
	项目联系人	姓名：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先生 <input type="checkbox"/> 小姐）	身份证号码：	手机： 固定电话：
			身份证号码：	传真：
	购买文件经办人	姓名：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先生 <input type="checkbox"/> 小姐）	身份证号码：	手机：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必填） （注：个人、没有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政府机构、事业单位除外）			
营业范围（必填） （注：个人或政府机构等没有营业范围的除外）				
声明	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上述“邮箱”发送至购买文件单位的该项目相关文件，视为有效送达。			

对上述内容已确认无误，购买文件经办人签名或加盖单位公章：

代理机构经办人签名：